



United Strength Power Holdings Limited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7



中期報告
2018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綜合損益表	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
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5
其他資料	4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金岷先生(主席)
劉英武先生
王慶國先生
徐輝林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丹女士
于臣先生
劉英傑先生

公司秘書

盧偉傑先生、ACCA、FCPA、CFA

授權代表

徐輝林先生
盧偉傑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劉英傑先生(主席)
蘇丹女士
于臣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于臣先生(主席)
劉英武先生
蘇丹女士

提名委員會成員

蘇丹女士(主席)
徐輝林先生
于臣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吉林省
長春市
二道區藍色港灣2期
G區23棟
1單元21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66樓6636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香港法律顧問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12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合規顧問

廣發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9-30樓

股份代號

2337

公司網頁

www.united-strength.com

聯絡詳情

電話：(852) 3965 3260

傳真：(852) 3965 3261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53,359	124,225
毛利		58,390	55,226
期內溢利		16,752	5,23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6,358	4,431
毛利率		38%	44%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6.98	2.52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總值		295,328	300,499
資產淨值		222,218	230,357
流動資金及負債			
流動比率	1	2.57	2.89
速動比率	2	2.55	2.86
負債比率	3	25%	23%

附註：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流動負債計算。
3. 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計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a)及(b))
收益	4(a)	153,359	124,225
銷售成本	6(c)	(94,969)	(68,999)
毛利		58,390	55,226
其他收入	5	9,380	4,058
員工成本	6(b)	(21,139)	(15,792)
折舊及攤銷開支	6(c)	(8,025)	(9,032)
經營租賃開支	6(c)	(3,254)	(3,769)
其他經營開支		(12,540)	(8,114)
經營溢利		22,812	22,577
融資成本	6(a)	(363)	(81)
本公司股份首次上市產生的成本		—	(13,635)
除稅前溢利	6	22,449	8,861
所得稅	7	(5,697)	(3,625)
期內溢利		16,752	5,236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6,358	4,431
非控股權益		394	805
期內溢利		16,752	5,236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8	6.98	2.52

第12至3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a)及(b))
期內溢利	16,752	5,23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可於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625	34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7,377	5,578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6,983	4,773
非控股權益	394	80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7,377	5,578

第12至3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a)及(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8,997	74,093
租賃預付款項		45,480	44,1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6	—
遞延稅項資產	15(b)	1,857	2,990
		127,290	121,212
流動資產			
存貨		1,449	1,665
貿易應收款項	10	2,789	7,77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7,019	17,650
可收回所得稅		429	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96,352	151,265
		168,038	179,287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15,000	15,0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3,283	21,951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43,384	22,545
應付所得稅		3,613	2,648
		65,280	62,144
流動資產淨額		102,758	117,1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0,048	238,35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b)	7,830	7,998
資產淨值		222,218	230,357

第12至3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列示)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a)及(b))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794	19,794
儲備	195,958	204,02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15,752	223,820
非控股權益	6,466	6,537
權益總額	222,218	230,357

第12至3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如先前所呈報)	-	-	65,291	2,819	(49)	69,343	137,404	5,249	142,653
有關收購一間共同控制 附屬公司的調整(附註2(a))	-	-	6,806	-	-	6,354	13,160	-	13,160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重列)	-	-	72,097	2,819	(49)	75,697	150,564	5,249	155,813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4,431	4,431	805	5,23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342	-	342	-	342
全面收入總額	-	-	-	-	342	4,431	4,773	805	5,578
發行股份	-	20,000	-	-	-	-	20,000	-	20,000
集團重組完成所產生權益的影響	-	-	(75,808)	-	-	-	(75,808)	198	(75,610)
	-	20,000	(75,808)	-	-	-	(55,808)	198	(55,61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的結餘(經重列)	-	20,000	(3,711)	2,819	293	80,128	99,529	6,252	105,78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5,094	5,094	285	5,379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583)	-	(583)	-	(583)
全面收入總額	-	-	-	-	(583)	5,094	4,511	285	4,796
資本化發行	14,849	(14,849)	-	-	-	-	-	-	-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4,945	114,886	-	-	-	-	119,831	-	119,831
	19,794	100,037	-	-	-	-	119,831	-	119,83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結餘(經重列)	19,794	120,037	(3,711)	2,819	(290)	85,222	223,871	6,537	230,408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如先前所呈報)	19,794	120,037	(10,517)	2,819	(290)	76,778	208,621	6,537	215,158
有關收購一間共同控制 附屬公司的調整(附註2(a))	-	-	6,806	-	-	8,444	15,250	-	15,250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附註3(b))	-	-	-	-	-	(51)	(51)	-	(5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重列)	19,794	120,037	(3,711)	2,819	(290)	85,171	223,820	6,537	230,357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16,358	16,358	394	16,75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625	-	625	-	625
全面收入總額	-	-	-	-	625	16,358	16,983	394	17,377
就去年批准的股息(附註16(a))	-	-	-	-	-	(9,801)	(9,801)	-	(9,801)
由一間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 擁有人支付股息	-	-	-	-	-	-	-	(465)	(465)
收購一間共同控制附屬公司(附註2(a))	-	-	(15,250)	-	-	-	(15,250)	-	(15,250)
	-	-	(15,250)	-	-	(9,801)	(25,051)	(465)	(25,51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19,794	120,037	(18,961)	2,819	335	91,728	215,752	6,466	222,218

第12至34頁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a))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9,956)	36,315
已付所得稅		(3,267)	(3,06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223)	33,254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付款		(15,250)	(11,6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付款		(15,250)	(75,808)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96	15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304)	(87,288)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20,000
償還一項銀行貸款		—	(15,000)
應收關聯方的款項淨額減少		—	51,766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828)	(11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28)	56,6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4,355)	2,614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51,265	27,21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58)	(61)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96,352	29,772

第12至34頁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公司資料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加氣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天然氣及提供油氣運輸服務。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此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年末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中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進行編製。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列於附註3。

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本年迄今為止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後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有重大影響的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

載入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發表的報告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2 編製基準(續)

(a) 收購一間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長春中油潔能燃氣有限公司(「長春中油」)與長春伊通河石油經銷有限公司(「長春伊通河」)訂立買賣協議，據此，長春中油收購關連方吉林省捷利物流有限公司(「捷利物流」)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251,000元。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完成，捷利物流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及捷利物流均由趙金岷先生所最終實益控制，故收購捷利物流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本集團以合併法將共同控制下實體及業務的業務合併入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共同控制合併已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發生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使用控制方角度的賬面值進行合併。概不就換取商譽或收購方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時代價部分確認金額，惟控制方權益須持續。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自最早呈報日期起或者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起(以較短者為準)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用、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合併過往獨立經營時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就共同控制合併而產生並採用權益合併法入賬的交易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因此，本集團已重列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二零一七年比較數字，計入捷利物流的經營業績及對銷與捷利物流之間的交易，猶如該收購自所呈列期間的最早日(即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已完成。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重列，以計入捷利物流的資產及負債。

2 編製基準(續)

(a) 收購一間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續)

有關收購捷利物流的共同控制合併所產生的影響對賬如下：

	本集團 (如先前所呈報 及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捷利物流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對銷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經重列 及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年內溢利	8,525	2,090	–	10,615
以下人士應佔純利：				
– 本公司的實體股東	7,435	2,090	–	9,525
– 非控股權益	1,090	–	–	1,090
基本及攤薄的每股盈利 (以人民幣分列示)				
	3.95	不適用	不適用	5.1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非流動資產	98,349	22,863	–	121,212
流動資產	162,971	16,532	(216)	179,287
流動負債	(38,215)	(24,145)	216	(62,144)
非流動負債	(7,998)	–	–	(7,998)

(b)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式，比較資料不會重列(附註3)。

3 會計政策變更

(a) 概覽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多項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情況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已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同時採納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信貸虧損的計量方式造成影響。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會計政策變更詳情分別於附註3(b)及附註3(c)討論。

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式，本集團確認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的累計影響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作出的調整。比較資料不會重列。

該等變更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附註第(b)分節。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該準則載列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若干買賣非金融項目合約的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的項目。本集團已就首次應用確認累計影響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保留盈利及儲備的影響以及有關稅項影響。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各項確認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7)
有關稅項	1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減少淨額	(51)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更及過渡方式性質及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成三個主要分類組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該等分類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持有至到期的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分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特點而分類。

本集團所持有非股本投資分類至下列其中一個計量組別：

- 攤銷成本，倘投資為收取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合約現金流而持有。投資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計入全面收入—撥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投資。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終止確認該投資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金額自權益撥回損益；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全面收入(撥回)計量的準則。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該等股本投資並非以買賣目的而持有，且於初步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將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非撥回)，其後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等選擇以個別工具基準作出，惟僅於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股本的定義時方可作出。作出選擇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金額保留在公平值儲備(非撥回)，直至出售為止。於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非撥回)累計的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且不會撥回至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是否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全面收入(非撥回))均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分類維持不變，且並無對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造成影響。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續)

(ii) 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要求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虧損，因此較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型提早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應用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至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債券基金單位、按公平入計入損益的股本證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非撥回)的股本證券及衍生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以下列貼現率貼現：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初步確認而釐定的實際利率或約數；
- 可變利率金融資產：目前實際利率；
- 租賃應收款項：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貼現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考慮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包括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按下列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所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整個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因預期該等項目的生命週期內所發生的一切潛在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而適用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直以相等於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以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作出估計，並就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特定因素及目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評估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在該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當於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續)

(ii) 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當日所評估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當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如變現抵押品(倘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責任時，違約已發生。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性及定量資料，包括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虧損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有大幅增加時，已考慮下列資料：

未能於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及
- 現時或預測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按個別基準或整體基準進行。當評估按整體基準進行，金融工具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性分組，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估，以反映金融工具信貸虧損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任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變動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透過虧損撥備賬對該等工具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信貸虧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已就金融資產作出信貸減值，則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續)

(ii) 信貸虧損(續)

信貸虧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造成不利影響，則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拖延償還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將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或
- 發行人的財務困難導致有關證券的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倘無實際可收回機會，則會(部分或悉數)撤銷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通常本集團釐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充足現金流以償還款項時，則會撤銷有關款項。

其後收回先前撤銷的資產於進行收回期間在損益確認為減值撥回。

期初結餘調整

由於此項會計政策變更，本集團已確認額外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67,000元，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減少人民幣51,000元及遞延稅項資產總值增加人民幣16,000元。

下表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的期末虧損撥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虧損撥備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額外信貸虧損	67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虧損撥備	67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續)

(iii) 過渡

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已追溯應用，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有關比較期間的資料未經重列。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產生的金融資產賬面值差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及儲備確認。因此，就二零一七年呈列的資料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故未必能與本期間進行比較。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評估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的現存事實及情況作出。
- 倘於首次應用日期對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有否大幅增加的評估涉及過多成本或精力，則就該金融工具確認整個生命週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確認客戶合約收益及部分成本的全面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涵蓋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指訂建築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選用使用累積效應過渡方法，並已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效應，作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呈報。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容許，本集團僅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未完成的合約應用新規定。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概無重大影響及相關稅項影響。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更的性質及影響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收益確認的時間

過往，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將隨時間確認，而貨品銷售所產生的收益則通常於貨品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已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其可能為某一時間點或隨時間轉移。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以下三種情況被視為所承諾貨品或服務控制權隨時間轉移：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收益確認的時間(續)

- 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
- 實體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已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
- 實體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實體用於替代用途的資產，且實體就迄今為止已完成履約部分收取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的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該貨品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的轉移僅為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就本集團確認收益的時間構成重大影響。

此會計政策變更將不會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結餘及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起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加氣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天然氣及提供油氣運輸服務。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4(b)披露。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拆的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拆		
— 透過經營加氣站銷售天然氣	130,004	103,715
— 提供運輸服務	23,355	20,510
	153,359	124,225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a) 收益(續)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一名客戶(本集團關聯方長春伊通河)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長春伊通河提供運輸服務的收益為人民幣19,89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487,000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的客戶合約收益於附註4(b)中披露。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管理業務，該等業務以業務線(產品及服務)組織。本集團按照為作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用途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進行內部匯報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概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以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銷售天然氣：該分部透過經營加氣站向汽車終端用戶提供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
- 提供運輸服務：該分部透過管理危險品運輸車輛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的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收益：

收益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分部間銷售外，共享資產及技術專門知識等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不予計量。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如其他收入、銷售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均不計入個別分部。因此，無論是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又或是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均不作呈列。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資料如下。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提供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130,004	23,355	153,359
分部間收益	948	5,255	6,203
可呈報分部收益	130,952	28,610	159,562
可呈報分部溢利(毛利)	39,187	19,203	58,390
員工成本	12,419	8,720	21,139
折舊及攤銷開支	4,418	3,607	8,025
經營租賃開支	1,346	1,908	3,254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提供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103,715	20,510	124,225
分部間收益	851	3,344	4,195
可呈報分部收益	104,566	23,854	128,420
可呈報分部溢利(毛利)	40,280	14,946	55,226
員工成本	9,284	6,508	15,792
折舊及攤銷開支	5,675	3,357	9,032
經營租賃開支	1,861	1,908	3,769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呈報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毛利)	58,390	55,226
其他收入	9,380	4,058
員工成本	(21,139)	(15,792)
折舊及攤銷開支	(8,025)	(9,032)
經營租賃開支	(3,254)	(3,769)
其他經營開支	(12,540)	(8,114)
融資成本	(363)	(81)
本公司股份首次上市產生的成本	-	(13,635)
除稅前綜合溢利	22,449	8,861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1,399	1,337
就委託予一名關聯方的加油站所收委託費	550	550
就提供石油車隊管理服務向一名關聯方支付管理費	2,000	2,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4)	(1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101	81
外匯虧損	(697)	-
政府補助	82	72
利息收入	95	55
其他	5,864	66
	9,380	4,058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363	81

(b) 員工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9,020	14,179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119	1,613
	21,139	15,792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8,025	9,032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開支	3,254	3,76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58)	—
存貨成本	86,510	60,942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4,732	3,683
遞延稅項(附註15(a))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965	(58)
	5,697	3,625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本集團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香港利得稅16.5%繳稅(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 (ii) 根據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以外的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所在國家的規例及法律，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須按2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已獲有關稅務機關批准，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歷年作為西部開發的企業按優惠稅務繳稅，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繳稅。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6,358,000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4,502,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4,431,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75,876,000股計算，該等普通股包括於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1,000股普通股及根據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進行的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175,875,000股普通股，猶如合共175,876,000股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發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具潛在攤薄效應的股份發行在外。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成本為人民幣12.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4,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出售虧損人民幣14,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3,000元)。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人士的貿易應收款項：		
— 關聯方	928	6,733
— 第三方	1,870	1,112
	2,798	7,845
減：呆賬撥備	(9)	(67)
	2,789	7,778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如有))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呆賬撥備(如有)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789	4,241
1至3個月	—	644
3至6個月	—	1,511
6至12個月	—	1,382
	2,789	7,778

(b)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其允許就所有來自第三方及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應用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來自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獲評估為1%。有關此等結餘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10 貿易應收款項(續)

(b)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續)

為計量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組。由於現有客戶概無任何過往欠款，管理層認為，此等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逾期或減值)的預期信貸虧損乃近乎零，故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應收款項減值作出撥備。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貿易應收款項承受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關聯方	1%	928	(9)	919
—來自第三方 (流動且並無逾期)	—	1,870	—	1,870
		2,798	(9)	2,78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根據國企會計準則第39號)	—	—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附註3(b))	(67)	—
於一月一日的經調整結餘	(67)	—
期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58	—
於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9)	—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人士購買存貨及服務的預付款項：		
— 關聯方	1,758	4,217
— 第三方	8,451	7,910
	10,209	12,127
就第三方委託的加氣站收取委託費預付款項	2,077	3,177
液化石油氣產品供應合約的按金	54,009	—
向員工作出墊款	237	387
其他	487	1,959
	67,019	17,650

12 銀行及手頭現金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96,352	151,265

本集團在中國(香港除外)以人民幣經營業務。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貨幣，且向中國(香港除外)境外匯付資金須遵守中國政府所施加的匯兌限制。

13 銀行貸款

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5,000	15,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短期銀行貸款所質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21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42,000元)。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283	1,951
應付票據	—	20,000
	3,283	21,951

全部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283	1,951
6至12個月	—	20,000
	3,283	21,951

15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a) 年／期內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淨額 人民幣千元
	未使用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i>附註3(b)</i>	對物業、廠房及 設備以及租賃 預付款項的 公平值調整以及 其後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將予分派的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992	415	-	(3,105)	-	302
(扣除自)/計入綜合損益表	(1,805)	(312)	-	91	(3,300)	(5,32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7	103	-	(3,014)	(3,300)	(5,024)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	16	-	-	1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87	103	16	(3,014)	(3,300)	(5,008)
(扣除自)/計入綜合損益表	(1,022)	26	(15)	46	-	(96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65	129	1	(2,968)	(3,300)	(5,973)

(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對賬：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1,857	2,99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7,830)	(7,998)
	(5,973)	(5,008)

16 股息

(a) 股息

(i) 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ii) 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且於中期期間獲批准及派付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就過往財政年度且於下個中期期間獲批准及派付 每股普通股 0.05 港元的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9,801	-

1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8 承擔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於中期財務報告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有關的承擔：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090	5,082

18 承擔(續)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付款期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19	1,850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4,938	4,544
五年後	10,260	10,260
	16,717	16,654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若干土地、樓宇、設備及危險貨品運輸車。租約一般初步為期1至20年，可選擇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後重續租約。概無租約包括或然租金。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a) 與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受本公司權益股東控制的公司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50	54
提供服務	22,576	17,487
購買貨品	7,121	6,382
獲提供軟件維修服務	11	14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62	-
就委託加油站向一名關聯方支付委託費	550	550
經營租賃開支	1,908	2,355
就一名關聯方委託的加氣站收取委託費	814	652
向一名關聯方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	-	2,069
應收關聯方款項淨額減少	-	(42,766)
於報告期末就本集團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	15,000

20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多項修訂及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然而，本集團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準則預期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本集團已確定新準則若干方面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有關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論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的分類對租賃安排進行分開列賬。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其他各方(作為承租人)訂立若干租賃。

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賃將彼等權利及責任入賬的方式。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在實際合宜情況下，承租人將以與現行融資租賃會計處理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賃入賬，即於該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始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尚未清償結餘所累計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採納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的現有政策。作為可行合宜的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者)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此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有系統地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就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有所增加，並將會影響租賃期間於損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如附註18(b)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達人民幣16,717,000元，當中大部分須於報告日期後一年至五年間或於五年後支付。因此，一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部分該等款項須連同有關使用權資產確認為租賃資產。本集團須進行更詳細分析，考慮實際可行性及調整任何於現時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間訂立或終止的租賃，以及折舊影響，以釐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經營租賃承擔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決定不會於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本集團已開始初步評估對其綜合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迄今，已識別的最大影響是本集團將就經營租賃確認新資產及負債。此外，有關該等租賃的開支性質將會改變，因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取代按直線法計算的經營租賃開支。本集團尚未決定是否動用選擇豁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業務及財務回顧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宏觀經濟延續穩中向好，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深入推進下，經濟結構進一步優化。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42萬億元，按年增長6.8%。

中國能源格局正處於深刻調整階段，推動綠色經濟轉型為國家重點發展戰略之一。國家發改委及能源局聯合印發的《天然氣發展十三五規劃》(《**十三五規劃**》)已明確中國能源革命的頂層設計，指未來將以清潔低碳能源作為能源供應增量的主體，力爭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三年提升天然氣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至10%及15%。十三五規劃同時著重於工商業「煤改氣」、華北鄉鎮「氣代煤」等天然氣利用政策，逐步培育天然氣為主體能源之一，這讓中國天然氣行業迎來了巨大的發展機遇。

本集團是中國吉林省的一家領先車用壓縮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商。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於中國東北部經營22家壓縮天然氣加氣站。除經營加氣站外，我們亦借助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收購的捷利物流的強大運輸能力開展液化石油氣和汽油的運輸業務，業務已經形成良好的收益，預計未來還有很大的上升空間。

天然氣銷售業務

天然氣銷售主要透過中國加氣站進行。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業務錄得收入人民幣130.0百萬元，按年增長25%，佔同期總收益85%。期內，壓縮天然氣銷量達32.4百萬立方米(二零一七年：28.2百萬立方米)，較去年同期上升15%。銷量增加是主要由於期內舉辦更多營銷活動刺激銷量所致。

1.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天然氣銷售業務(續)

下表列示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加氣站的位置及所提供的產品：

省市	壓縮天然氣	液化石油氣	混合 (液化天然氣及 壓縮天然氣)	加氣站總數
吉林省長春市	11	0	0	11
吉林省吉林市	2	0	0	2
吉林省遼源市	1	0	0	1
吉林省和龍市	0	1	0	1
吉林省龍井市	1	1	0	2
吉林省延吉市	2	1	1	4
吉林省汪清	0	1	0	1
吉林省梅河口	1	0	0	1
吉林省白城	1	0	0	1
吉林省松原	1	0	0	1
吉林省四平市	1	0	0	1
吉林省加氣站總數	21	4	1	26
黑龍江省五常市	0	1	0	1
黑龍江省雞西市	1	0	0	1
黑龍江省加氣站總數	1	1	0	2
總計：	22	5	1	28

提供運輸服務

運輸服務是由捷利物流提供。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運輸收入人民幣23.4百萬元，按年增加14%，佔同期總收益15%。

目前，捷利物流擁有及管理擁有近100輛危險品運輸車的車隊，包括20輛車頭、22輛掛車及23輛頭掛一體車(石油運輸)；以及8輛車頭及35輛掛車(燃氣運輸)。除自身擁有的車輛外，捷利物流亦(i)為長春伊通河管理及營運12輛車頭、5輛掛車及13輛頭掛一體車(石油運輸)及(ii)就其業務向長春伊通河及其附屬公司(「伊通河集團」)租用共32輛車頭及27輛掛車(燃氣運輸)。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透過經營加氣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天然氣以及提供石油及燃氣運輸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153.4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12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2百萬元或24%。收益上升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產品銷量及單位售價上升所致。

1.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指向供應商採購壓縮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的所有成本以及將存貨運往現址及保持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以及運輸成本。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69.0百萬元增加約38%至人民幣95.0百萬元，此乃由於綜合(i)採購單位成本上升；及(ii)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產品的銷量上升導致產品採購總額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58.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5.2百萬元)，而毛利率為38%(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毛利上升主要由於本公司產品銷量較去年上升所致。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採購本公司產品的單位成本較去年有所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租金收入、交易配對代理服務收入及管理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為人民幣9.4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其他收入上升是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交易配對代理服務收入上升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以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為人民幣21.1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1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員工成本上升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及應付員工的平均薪金上升所致。

經營租賃開支、其他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租賃開支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3.8百萬元減少約1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百萬元。該減幅主要由於設備及汽車的經營租賃開支減少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有關加氣站的水電開支、託管加氣站的開支以及其他一般辦公室及行政開支)由人民幣8.1百萬元增加54%至人民幣12.5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期內委託費開支上升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融資成本維持穩定。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同期就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人民幣13.6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人民幣13.5百萬元，構成溢利人民幣22.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9百萬元)。

1.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百萬元或約58%至人民幣5.7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錄得的溢利上升所致。

非控股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0.4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4百萬元或50%，主要由於吉林中油潔能環保有限責任公司所經營加氣站的溢利貢獻減少所致。

期內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為人民幣16.8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人民幣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總值減少約2%至人民幣295.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0.5百萬元)，而權益總額則減少約4%至人民幣222.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0.4百萬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5.3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則為人民幣11.1百萬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廠房及設備有關。本集團預期將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未來經營收益、銀行借款及其他融資途徑(如適用)撥付該等承擔。

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概述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短期借款	15,000	100	15,000	100
計值貨幣				
— 人民幣	15,000	100	15,000	100
借款				
— 有抵押	15,000	100	15,000	100
利率結構				
— 固定利息借款	15,000	100	15,000	100
利率				
— 固定利息借款		4.79%		4.7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約為2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負債比率分別按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計算。負債比率維持穩定。

1.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143.7百萬港元。

就上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情況載列如下：

	實際使用金額／尚未動用的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招股章程所披露 將使用的金額	
	千港元	(%)	千港元	(%)
為我們壓縮天然氣加氣站的 網絡擴展提供資金	3,025	(2%)	129,330	(90%)
強化我們的營銷及推廣策略	121	(0%)	7,185	(5%)
一般營運資金	7,185	(5%)	7,185	(5%)
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133,369	(93%)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143,700	(100%)	143,700	(1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中10.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7百萬元)，並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建議用途動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為數19.1百萬港元的部分所得款項已用作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發展的短期及過渡性資金需要。董事確認，有關業務營運及發展屬過渡性質，而所有相關資金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恢復為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已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及金融機構，作為計息存款。我們目前並無意更改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用途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5百萬元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97名僱員。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參與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並為其香港僱員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向其支付酬金，並定期檢討有關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因應彼等過往及日後為本集團增長所作出的貢獻獲授多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1.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長春中油(作為買方)與長春伊通河(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長春中油收購捷利物流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5,251,000元。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的通函。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期內的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未來匯率或會因中國政府施加的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的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2. 業務展望

二零一七年暖季我國經歷了氣荒，但中國改善大氣品質、實現綠色低碳發展的目標不會改變，二零一九年底俄羅斯天然氣將進入中國，途經吉林省長嶺縣併入主管道。隨著上游氣源的增加，以及燃氣需求量已經處於不斷上升的大週期裏，中國的天然氣產業必將迎來快速的發展。中國天然氣產業的相關政策也會加快改革步伐。

本集團業務屬於天然氣產業鏈的中下游。只要行業仍處於上升週期，市場逐步擴大則對本集團未來發展無疑有利。今年以來長春再有兩座母站已經投入生產，這無疑增加了本集團採購的選擇性與保障性。同時上游的競爭有可能帶來本集團採購成本的降低。

展望二零一八年，中國在全面推動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同時將繼續推行生態文明建設和綠色低碳能源戰略，在各地地方政府已相繼出台天然氣利用「十三五規劃」，要求加快交通用天然氣的應用，並大力支持天然氣汽車的推廣和加氣站的建設，未來天然氣替代汽柴油仍是大勢所趨。預計汽車天然氣加氣站數量在二零一八年仍將保持增長，加上本集團會員數目日漸增加，預期天然氣加氣站的天然氣銷量會持續增加。

隨著中國天然氣高速發展，本集團有信心以前瞻的管理思維、踏實的經營策略，透過創新、轉型、再造，孕育企業持續發展的新動能，開啟下一波成長的新契機，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概約百分比
趙金岷先生（「趙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30,148,240 （好倉）	55.50%
劉英武先生（「劉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7,587,600 （好倉）	7.50%
王慶國先生（「王先生」）（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1,758,760 （好倉）	0.75%

附註：

- (1) 上述股份以Golden Truth Holdings Limited（「Golden Truth」）的名義持有。Golden Truth由主席兼執行董事趙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Golden Truth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上述股份以Heroic Year Limited（「Heroic Year」）的名義持有。Heroic Year由執行董事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Heroic Year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上述股份以Noble Praise Investments Limited（「Noble Praise」）的名義持有。Noble Praise由執行董事王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Noble Praise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關公司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概約百分比
趙金岷先生	Golden Truth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股權概約百分比
Golden Truth(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30,148,240	55.50%
姬媛媛(附註2)	配偶權益	130,148,240	55.50%
Dynamic Fame Global Limited(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6,381,400	11.25%
徐航(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6,381,400	11.25%
Heroic Year(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7,587,600	7.50%
馬丹(附註5)	配偶權益	17,587,600	7.50%

附註：

1. Golden Truth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趙先生全資擁有。
2. 姬媛媛為趙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姬媛媛被視為於趙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股份以Dynamic Fame Global Limited(「Dynamic Fame」)的名義持有。Dynamic Fame由徐航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徐航被視為於Dynamic Fame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Heroic Year由執行董事劉先生全資擁有。
5. 馬丹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丹被視為於劉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所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釐定。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對提高本公司利益所作出的貢獻及不懈努力提供獎勵或回報，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得以招攬及挽留能幹僱員。

董事可酌情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的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的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顧問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現時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提呈認購股份。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且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初步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相當於23,450,200股本公司股份，即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

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且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

除非取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且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參與人士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1%。

本公司可於授出購股權時訂明歸屬期、行使期及歸屬條件，而購股權將於有關授出日期起計不多於十年屆滿。

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訂明購股權獲行使前須達到的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並無載有任何表現目標。

承授人就接納獲授予的購股權時應付的金額為1.00港元。購股權涉及的本公司股份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聯交所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日屆滿。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或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惟下列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若干非執行董事由於處理海外事務，無法出席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遵照上市規定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英傑先生(主席)、于臣先生及蘇丹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認為中期業績的編製符合相關會計準則和要求，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酬金。目前，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英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臣先生及蘇丹女士。薪酬委員會由于臣先生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合，及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目前，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輝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丹女士及于臣先生。蘇丹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熱誠投入和辛勤工作，同時亦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銀行期內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金岷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